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 专项意见

2025 年，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共有三位在任独立董事，分别为杨金观先生、高旭东先生、刘永前先生。

杨金观先生、高旭东先生、刘永前先生在 2025 年度任职时间均为 2025 年 1 月 1 日-12 月 31 日。

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上述三位独立董事提交的《关于独立性的自查报告》，对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出具如下意见：

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杨金观先生、高旭东先生、刘永前先生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，持续保持独立性，在 2025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3 月 25 日